

國情統計通報

(第 130 號)

行政院主計總處
綜合統計處(TEL: 23803521)
108 年 7 月 12 日 星期五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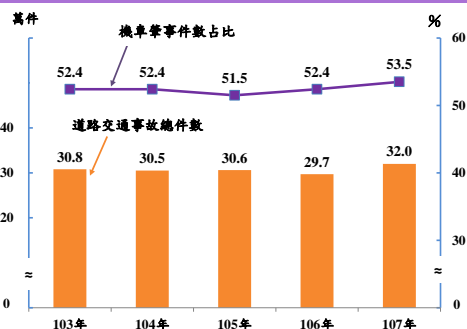
107 年機車肇事概況

一、依內政部警政署統計，107 年道路交通事故 32 萬件，較 106 年增 7.9%，其中方便騎乘且機動性高的機車肇事^①件數 17.1 萬件，年增 10.1%，占道路交通事故件數比重 53.5%，為近 5 年最高，較 106 年增 1.1 個百分點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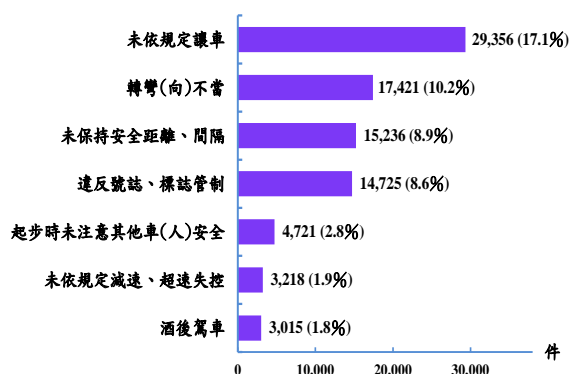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就 107 年機車肇事原因統計，前 4 大依序為「未依規定讓車」2.9 萬件(占 17.1%)、「轉彎(向)不當」1.7 萬件(占 10.2%)，以及「未保持安全距離、間隔」與「違反號誌、標誌管制」各約 1.5 萬件(分占 8.9%及 8.6%)，4 者合占逾 4 成；與 106 年相較，以「起步時未注意其他車(人)安全」及「轉彎(向)不當」增幅較高，分別年增 18.6%及 13.2%，減幅最大者為「酒後駕車」，年減 6.9%。

三、107 年騎乘機車造成人員當場或 24 小時內死亡案件之死亡人數^②881 人，占整體道路交通事故死亡人數(1,493 人) 59.0%，死亡率^③為每 10 萬人口 3.7 人。依年齡別觀察，「70 歲以上」占比 19.4%，「60~69 歲」及「50~59 歲」各占 15.2%及 13.4%，三者合占近 5 成，另「20~29 歲」占比亦達近 2 成，依性別觀察，男性死亡人數 656 人(占 74.5%)，其中以「20~29 歲」占 21.7%及「70 歲以上」占 17.7%較高；女性死亡人數 225 人(占 25.5%)，其中「70 歲以上」占 24.4%，「60~69 歲」占 23.1%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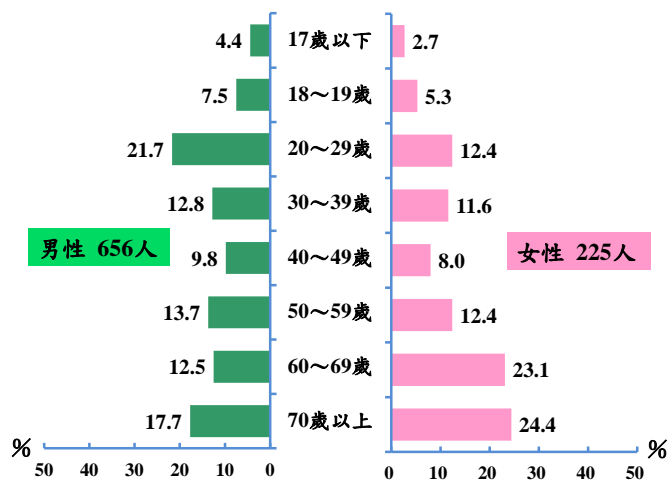
道路交通事故總件數及機車肇事件數占比



107 年機車主要肇事原因之肇事件數及占比



107 年騎乘機車死亡人數之年齡別結構比—按性別分



資料來源：內政部警政署。

附註：①機車肇事係指機車駕駛為第一當事者，屬肇事責任較重之一方；騎乘機車死亡者含第一當事者與非第一當事者。

②騎乘機車死亡率=(道路交通事故中騎乘機車死亡人數/年中人口數)×100,000。

說明：1.資料因四捨五入之故，總計數字容或不等於細項數字之和。

2.本通報週一至週五發行，並透過網路系統同步發送，網址：www.stat.gov.tw。